

论 人 生

作者：英Francis Bacon培根

陕西人民出版社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142562号

从书名：文思博要·英汉对照系列丛书

书名：论人生

作者：英Francis Bacon培根

出版社：陕西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关宁

ISBN：7-224-07211-7/IV.H319.4:B

开本：787mmX1092mm 16开 19.75印张

字数：238千字 印数：1-5000

版次：2005年5月1版1次

定价：21.80元

1. 论真理

善于嘲弄的彼拉多曾经取笑说：“真理是什么东西啊？”他并不指望得到这个问题的答案。世上还有这么一种人喜欢心随境变，他们认为恪守一种信念就相当于给自我戴上了一副枷锁，会对思想和行动的随心所欲产生影响。虽然这类学派的哲学家们早已消逝，但持此观念者却大有人在——尽管他们的观点较之古人显得有些单薄和无力。

由于探索真理的艰苦性和真理对人们思想的束缚性，而且也因为虚伪之言更能迎合人性中的那些恶习，所以人们宁愿相信谎言，也不愿去追求真理。希腊晚期有一位哲人曾研究过这个问题，他弄不明白，在虚伪之言中，究竟是什么东西能使它具有如此吸引力，因为这些言语既不像诗歌那样引人入胜，又不像经商那样能使人获利，而仅仅是由于其自身的原因，人们喜欢它们，不愿抛弃它们。我也说不出这其中的缘由。真理就如同毫无遮掩的日光，人世间所上演的种种假面舞会、滑稽剧和庆祝大典，在其照耀下，远不如在烛光映照下所显现的那样富丽堂皇。真理犹如珍珠，它在阳光的照耀下熠熠生辉，然而它却远远不如那些在变幻不定的光影中焕发异彩的钻石或红玉。

亦真亦假的伪言能给人带来愉快。假如把人们内心中种种虚伪的自以为是和自我吹嘘、虚妄的自我评价、异想天开的想象都清除掉，那么会使许多人的内心变得十分渺小、空虚和丑陋，甚至会连自己都会对自己感到厌恶。对于此点，相信不会有人怀疑。

曾有一位先哲毫不留情地视诗歌为“魔鬼的药酒”，因为诗不仅以幻想来占据人们的头脑，而且其所凭借的是毫无根据的谎言。但诗又怎会比谎言更为诱人呢？其实真正可怕的，不是那些在心头一掠而过的谎言，而是那些深入人心、盘踞心底的种种虚伪言辞，如上文所说的就是。然而，无论这些虚伪之言在人们日益堕落的良知与感情中占据何种地位，真理——它是其自身的尺度——教导我们说：要追求真理，就同求爱求婚一样；要认识真理，就如同真理就在我们面前；要信赖真理，就如同享有真理。而这，就是人性中至高无上的美德。

在上帝创世的最初日子里，他首先创造出来的是感性之光，最后创造出来的是理性之光。从那之后，上帝在安息日的工作就是启迪人类的心灵。最初他将光明赐予混沌的物质世界，然后又在人类的面目中注入光明，并且直到现在，他还把神圣的光明赐予他所恩宠的选民。

有一派哲学在许多方面都不如其他流派，然而其中有一位诗人却为这一流派添光不少。这位诗人曾说：“站在岸上遥看颠簸于大海中的航船是一种愉快的事；站在一座堡垒的窗前俯观激战中的战争及种种惊险历程也是一件愉快的事；但是没有一种事情能比攀登于凌驾群山的真理之峰，透过澄清而又宁静的空气俯视山谷中的种种谬误、徘徊、迷雾和风雨更令人精神愉快了！”只要这些观看者对这些情景永存恻隐之心且不自傲自满，那么这些话说得可谓妙极。的确，一个人如能以博爱充溢内心，以遵循天意为归宿，并且永远以真理为枢轴而运转，那么即使他生活在尘世，也与步入天堂无异了。

以上说的是理论和哲学方面的真理，现再谈谈实践中的处世真理。即使是那些行为并不怎么光明正大的人，也不能不承认光明正大、待人以诚是人性中的一种荣耀。真中掺伪就如同在金银币中掺有其他杂质，也许这可以使那些金银币更为实用，但却降低了其真正价值。凡是弯弯曲曲的动作就像蛇行动的方式，它不是用脚走路，而只能靠肚皮贴着地面卑贱地匍匐爬行。

没有什么恶行比虚伪和背信弃义更令人蒙羞受辱了。所以蒙田在研究谎言这个词为何如此可耻，如此可恨时说得相当好：“好好反思一下吧！要是说某人是个说谎者，就如同说他在上帝面前是如此的肆无忌惮，而在世人面前却是如此的胆小怯懦。”因为谎言面对上帝而回避世人。曾经有一个预言，说基督再次降临人间之日，就是在人世间再也找不出一个诚实者之时。因此谎言就是请求上帝来执行末日审判的最后钟声，对于虚伪和背信弃义的罪恶，再也没有其它说法比这个预言更发人深思了。

2. 论死亡

人类畏惧死亡，就犹如儿童畏惧黑暗。儿童对黑暗的天然恐惧，由于听多了鬼怪故事而增大，而成年人对死亡的恐惧也是如此。诚然，将死亡视为对尘世罪孽的救赎和走向另一世界的通行证，这是神圣的，也是合乎宗教教义的；但如将死亡视为对大自然的献祭而心怀畏惧，则是怯懦的。然而即使在宗教的沉思中有时也难免会掺杂有虚妄和迷信的成分。在某些修道士的苦行录中，可以读到这样的话：试想一个指尖受压或受刑将会是如何痛苦；那么就不难理解当死亡降临，人全身溃烂时，其痛苦的程度将会是多大。实际上，死亡在许多情况下未必比手指的伤痛更为严重，因为人身上致命的器官，并非是对痛苦感觉最灵敏的器官。有一个人既是哲学家，也是凡人，他说得相当好：“伴随死亡而来的一切，甚至比死亡本身更令人畏惧。”这是指死亡之前的呻吟与痉挛，变色的面容，亲朋的悲嚎，丧服及葬仪，凡此种种都衬托出死亡的恐怖。

值得注意的是，人类的感情并非真的如此软弱，以至于不能抵御和克服对死亡的恐惧。既然一个人拥有这么多可以帮助他们克服对死的恐怖的侍从，那么死亡就算不上是十分恐怖的敌人了。复仇之心使人战胜死亡，爱情之心使人蔑视死亡，荣誉之心使人献身死亡，哀痛之心使人奔赴死亡，而恐惧之心则会被死亡所占据。我们在历史中还曾读到，当奥陶大帝自杀之后，许多人由于怜悯之心——极其温柔的一种感情——而跟着死去。他们之死仅仅是出于对君王的同情和忠诚甘愿毅然从之殉身。此外，上文提到的塞奈喀还提出了渴求与厌倦两点，他说：“试想你日复一日地重复着同样的事情又怎么会不厌倦呢？尽管一个人既不英勇又不贫困，但那些对生活感到无聊与空虚的人也会想着去死。”

同样值得指出来的是，死亡的到来对伟大人物的影响是何其的微小。这些伟人即便是到了生命的最后时刻，也始终不失其本色。奥古斯都大帝在他弥离之际还在关注着他的皇后：“永别了，里维亚，请你终生铭记我们婚后的美好时光！”提比留大帝至死还故作镇静，正如塔西陀所言：“他虽然体力渐渐不支，但神情仍然泰然自若。”菲斯帕斯笑对死亡，他安

静地坐在椅子上说：“我想我很快就要成为神了。”卡尔巴死前发出豪言壮语：“杀吧，只要这对罗马人民有好处！”一边说一边从容地引颈就戮。塞纳留斯在临死前爽快地说：“假如还有什么事情需要我来做，就快点来吧。”诸如此类，不胜枚举。

那些斯多噶派学者们显然将死亡看得过于严重，他们曾不厌其烦地讨论在死亡到来之前的种种准备，以至于使死亡看起来更为恐怖。而有一位诗人说得好：“他将死亡的终结看作是大自然的一种恩惠。”死亡与生命都是自然的产物，对婴儿而言，生与死也许同样痛苦。为某种热烈地追求而死的人就如同在热血沸腾中受伤的人，当时是感觉不到痛苦的。因此一个坚定执着、一心向善的心灵也不会因为死亡感到痛苦。

但是，尤其重要的是，请你相信，人生最美好的挽歌莫过于一个人达到了某种有价值的目标，实现了自己的期待。此外，死亡还有一种作用，它能够打开名誉之门，熄灭妒忌之火。

3. 论宗教的统一

宗教是人类社会的主要纽带，如果它自身能处于一个真正的体系中，那么这自然是好事。关于宗教的纷争与分裂是异教徒从来没有过的坏事，原因在于异教徒没有一个一成不变的信仰，而只有仪式与典礼。在他们教会中，主要的师长和长老都是一些诗人。由此你可以想象他们的宗教是一种什么样的宗教了。但是真正的上帝是一个排斥邪恶说法的神，这是上帝的一个特点。因此上帝的推崇者以及它的宗教便容不得混合，也容不得有同伴。所以我们想要谈一谈有关教会的统一。所要说的是教会统一的结果、它的界限和它所采用的方法。

统一的结果（这仅次于获得上帝的恩宠，而获得上帝恩宠的心是至善至美的）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对教会以外的人而言的，一是对教会以内的人而言的。对于前者，异端与分裂是最为丑恶的事，说老实话，这两种事比伤风败俗甚至还要坏。因为就好比是肉体上受到创伤和割伤，比体液的一时配合不良更具危害一样，在精神上也同样如此。所以除非是“统一被破坏”，那么就没有什么能使教外的人不想进教堂，教内的人急着想出教堂的了。因此，如出现了上述情形，则会有人说：“看吧，这个人在旷野上。”也有的人会说：“看吧，他在密室里。”也就是说，有的人在异端的秘密会议里寻找基督，还有的人在教堂的外在形式上寻找基督。在这种时候，我们的耳中必须要常常回忆起那句话：“不要出去。”外国人的宗师（他那特殊的命令使他对他教外的人相当注意）曾说：“如果有一个异教徒走进来，听见你们在用不同的语言进行交流，他难道没有说你们疯了吗？”此外如果无神论者和其它世俗的人听到有这么多的矛盾与冲突在宗教中呈现出来，那么他们的意见，肯定也不会比这些异教徒的意见好到哪里去。而这种情况会使这些人离开教堂而“坐到怠慢人的席位上去”。有一个怠慢的作者在他所出的丛中列出了书名为《异端派的摩尔舞》的一本书。在这样严肃的事情上提出这件事来做例子，似乎是不庄严的，然而这件事却相当巧妙地道出了那犯了过错的情形。因为不同的异端教派，确实有不同的态度和卑鄙行为，而这种态度，能使那些本来就对神圣事物抱有污蔑之心的轻浮之人和下流政客们产生讥讽之心。

关于宗教统一所导致的结果，那就是和平，这种和平能带来无尽的福祉。和平能产生信仰，能产生仁爱。教会的外部的和平净化为内在意识中的和平。和平能使那些用于著写和阅读有关争辩的文章所花的工夫，转移到著写和阅读有关忏悔和圣事的文章方面去。

关于统一的界限，这一界限的真正位置是相当重要的。在这个问题上呈现出两个极端。在某些过激思想者看来，所有的中和言辞都是可恨的。“你是和平的吗？耶和華。你与和平有什么关系？转到我身后去吧。”和平在他们看来并没有什么大不了，他们只是讨论党派。与此相反，有些老的嘉派以及态度暧昧的人，以为他们可以用一些亦此亦彼的手段和巧妙的中和来解决宗教上的问题，仿佛他们是上帝与人类之间的裁决者一样。对这两种极端都应当加以避免，而避免的方法就是用基督亲自与基督徒们所订立的盟约中的那两条相反相成的条约来解释清楚此盟约：“凡不帮助我们的就是反对我们的”和“凡是不反对我们的就是帮助我们的”。之所以要用这两条条来解释此盟约，就是要将宗教中那些基本的实质与那些并不是信仰，而是一些有关意见、党派和出发点等问题的观点进行真实的区分。这在很多人看来是已经做到了的小事情，但是若在做此事时少一些党派之争，那么对它的拥护就会更普遍了。

关于此点，我只能就我个人的认识提出一点小小的意见。人们应当注意，千万不要让两种争论使上帝的教会产生分裂。一种是争辩的内容过于琐小，不值得引起人们的激动和采取私自行动，因为这些是由于有所争论才会引发的。在基督教的早期教父中，有一位曾经说：“基督的外衣是没有缝的，但是教会的外衣却是多种颜色的。”因为他说：“让这件衣服有变更处，但不可有裂开处。”因此，“统一”与“一致”是两回事。还有一种争论就是所争论的事情本来是相当重要的，但是到了争论的后面却变得过于微妙与晦涩，以至于这种争论变成了逞口舌之利，而完全没有任何实际意义了。一个具有判断力和理解力的人，有时会听到来自无知识者的不同意见，虽然他心里明白这些不同的意见说的是一回事，但他们自己却坚决不同意这样认为。人们之间的判断力都有这样的区别，那么我们可以相信高高在上的上帝（他是明白世人之心的）能觉察出愚笨的世人在他们的争论中有时所针对的是同样的事情，从而去接受双方的意见。这些争论的本质在圣·保罗就此论题所提出的警告与告诫中，相当出色地表现了出来：“要力戒世俗的新说和敌视正道的似是而非的学问。”人们制造出本来没有的冲突，并且将这些冲突用一些新名词加以描述，之后又将这些新名词用意义来进

行支配，可实际上反而是名词在支配其意义。也有两种虚假的和平或统一：一种是以愚昧的盲目跟从为基础，因为在黑暗中，所有的颜色都变得没有任何差别；另外一种就是以接受一些在根本上矛盾的观点为基础。在这一方面，真理与伪论就如同尼布甲尼撒王所梦到的偶像脚趾上的铁与泥，它们也许可以互相依存，但决不会融为一体。

说到获得统一的方法，人们要注意，不能为了获得或加强宗教的统一，去消灭和损害仁爱的义德以及人类社会。基督徒有两把剑：精神的和世俗的，这二者在维护宗教上都有一定的责任和地位。但我们不可以拿起第三把剑：穆罕默德剑，或其他与此相类似的剑。这里的意思就是说除非有明显的丑行、亵渎神灵的行为或是其他借宗教进行不利于国家的阴谋行为，否则不能将战争作为传教的工具，或者借流血的压制手段来强制人的心灵。尤其不可以在心中暗藏异心，公开搞阴谋活动或进行叛变，否则，就相当于以刀剑授之于民。而且朝廷的建立是顺应上帝的旨意，如不能够避免上述事情的发生，那么就相当于将记录上帝旨意的第一和第二块石碑相互猛烈碰撞。这是将人类视作基督徒，而不是将其视为人。诗人卢克莱修见到阿加曼木依竟狠心用他自己的女儿当祭品时，叹息说：宗教令人为恶竟达到如此之地步。

假如他能知道法国的大屠杀和英国的火药阴谋，他又会说什么呢？只怕他要变成比以前的他更享乐七倍的享乐主义者和无神论者了。因为那把世俗的剑，在为了宗教事务而出鞘的时候，都要极其审慎地进行，那么当他交到普通的民众手中，就是相当荒唐的举止了。这种事情姑且留给那些再洗礼论者和别的魔鬼吧。当魔鬼说：“我要腾飞，要和这至高无上一样”的时候，这是一种相当严重的渎神之言，但是如将上帝安排成某种角色，并使其在上台时说：“我要下降到和黑暗之王一样”，则是更为恶劣的渎神之言了。如果将宗教的旨意堕落到谋杀君主、屠杀人民、颠覆国家与政府等一系列的恶毒行为上，那么与上面所说的渎神行为相比又有什么更好之处呢？这样的行为就如同将神圣的图像画成一只恶鹰或渡鸟，而并没有将其画成一只鸽子，或者把基督教会的船舶上挂上一面海盗或凶徒的旗帜一样。因此，一定要做到教会凭借教义或教律，君主凭借权威，所有的学术界（教会的和伦理的）凭借引导的力量（如接见神的拐杖一样），将那些倾向于上述恶行及见解的人，定为有罪并打入地狱之中，正如同大部分人已被这样处理了一样。在关于宗教的言辞中，那些使者的话无疑应当列于首位：人的怒气并不能成全上帝的正义。

又有一位早期教会中的智者说：凡是自己压迫他人心灵，或者劝人压迫他人心灵的人大多是为了自己的利益。这话说得相当精妙，也值得我们加以注意。

4. 论报复

报复是一种野蛮的裁判。人类的天性愈是倾向它，法律就愈应当废除它。因为先前所犯的错误的，只不过是触犯了法律，而报复这种错误的行为却取代了法律的地位。

其实报复无非是为了将你和冒犯你的人扯平，然而如果你能原谅冒犯你的人，你就会比冒犯你的人高出一个等级，因为大度是君王的气量。所罗门曾经说：“不因为他人的冒犯而报复乃是人之荣耀。”过去的事情毕竟已经过去了，并且无法挽回，而明智的人总是着眼于现在和未来的事情，所以那些积心处虑计较旧怨的人简直是在为一些过去了的事情浪费心机。没有什么人是为了作恶而去作恶，作恶只不过是想让自己获得利益、乐趣和荣誉等诸如此类的东西。既然如此，又何必为了他人因为爱他自己胜过爱我而发怒呢？即使有人作恶是由于其恶的天性，那又怎么样呢？这种人只不过像荆棘一样，除了会扎人刺人外，就什么也不会做了。

报复中最能得人容忍的一种是报复那些犯了罪、而法律又不能对之加以惩罚的那一类人。但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报复的人也得注意，你的报复行为不要因触犯法律而得到处罚，否则你的敌人还是会占上风，因为报复者比被报复者要吃多一倍的亏。有人在实施报复时让对方知道这一报复来自何方，这是一种大气量，因为报复的目的不在于让对方受到伤害，而在于让对方悔罪。但是卑劣狡猾的懦夫却如同暗中飞来的箭。佛罗伦萨大公科斯莫斯曾针对那些忘恩负义的朋友说过这样一句尖锐的话，大意是说这样的错误是不可饶恕的，他说：“你可以在《圣经》中读到基督教导我们要宽恕我们的敌人的话，但你却不会读到教导我们要饶恕我们的朋友的话。”而约伯的精神格调要更高一些，他说：“难道我们从上帝手中只要好的而不要坏的吗？”以此类推，对待朋友也应当如此。的确，一个念念不忘旧仇的人，他的伤口永远难以愈合，尽管这伤口如不是因为报复者念念不忘报复的话，原本是可以愈合得很好的。

为公报复的人大多都有较好的结局，例如为了恺撒被害、为波提那克斯被杀、为法兰西

亨利三世被杀而复仇等许多类似的事件就是如此。但是报私仇就不会有什么好结果，那些念念不忘旧怨的人所过的都是一种妖巫般的生活。这种人在世时与人为恶，但到头来却是于己不幸。

5. 论逆境

“一帆风顺固然令人羡慕，但逆水行舟则更令人钦佩。”这是塞奈喀效仿斯多噶派说出的一句名言。确实如此，如果奇迹是超于寻常自然的话，那么它常常是出现在逆境中。塞奈喀还说过一句更为高明的话（此话语出一位多神教信仰者之口，可谓相当高明）：“一个人真正的伟大，就在于拥有凡人的脆弱和神明的无忧无虑。”这话若出现在诗歌里，将会具有更好的效果。因为在诗歌里可以采用一些夸张的言辞。而历代诗人也确实对此作了孜孜不倦的追求。事实上，古代诗人所描写过的一个离奇的故事就表达了这话的内涵，这个奇怪的故事本身似乎就有很深的内蕴，而且它所叙述的还多少有些接近基督徒的情形：当赫拉克勒斯去解救象征人性的英雄普罗米修斯的时候，他是坐着一个瓦罐或瓦盆漂渡重洋的。这个故事极其形象地描述了一个基督徒凭借自己血肉之躯的小舟，横渡波涛翻滚的人世海洋的决心。

就平常心而言，面对顺境时所需要的美德是节制，而面对逆境时所需要的美德则是坚忍。而从道德修养的角度来论，后者比前者更具英雄美德。《旧约》视顺境为神的赐福，而《新约》则视逆境为神的恩赐。而逆境所带来的恩惠更大，所昭显出来的上帝的恩宠也更为明显。如果人们聆听《旧约》中大卫的琴声，就会听到与颂歌一样多的哀音，并且圣灵的笔对约伯所受苦难的描述远远超过了对所罗门幸福的叙述。一切是顺境并不是没有许多忧惧和困苦，而一切逆境也并不是没有许多慰藉与希望。我们在欣赏刺绣与针织品时，对暗淡的背景衬托出来的明丽图案，比在明丽的背景上绣出的阴暗的图案更能感到赏心悦目。请从视觉的愉悦去推断心灵的愉悦吧，确实，美德犹如名贵的香料，只有在经受焚烧或者辗压后，才会散发出更为浓郁的芳香。所以顺境最能暴露恶习，而逆境最能昭显美德。

6. 论伪装与矫饰

矫饰其实是策略和智谋中的一种比较软弱的形式，要想知道什么时候应当说出真理并去实践时，就需要健全的才智和坚强的心灵。因此，政治家中那些较为软弱的一类人就是精于矫饰的人。

塔西陀说：里维亚能与她丈夫的谋略及其儿子的矫饰相处得非常融洽。这里的意思是说奥古斯都大帝具有谋略，而提比略则善于矫饰。另外，莫西阿努斯在鼓动菲斯帕斯进攻维特利阿斯时说：“我们现在所反对的既不是具有洞察一切的判断力的奥古斯都大帝，也不是具有极端警惕性和诡秘性的提比略。”在这里，智谋或策略、矫饰或隐秘是两种不同的习性和能力，应当加以区分。假如一个人具有较强的观察能力，能够判断出哪些事情应当公开，哪些事情应当隐秘，哪些事情应当半明半暗地去做，同时又能看出对哪些人应当如此行事并洞悉行事的时间（这恰恰是塔西陀所谓的治国修身的策略），对他而言，习惯于矫饰便是一种阻碍，或者说是缺陷。但是如果一个人的判断能力不能达到上述程度，那么他通常就会不露声色，并且成为一个善于矫饰的人。因为当人们在无能力随机应变进行选择的特殊情况下，总是选择最安全、最谨慎的方法，并视之为上策，这就如同视力不好的人走路必定缓慢一样。毫无疑问，历来最有才能的人在其行为上都十分坦诚直爽，并且也都具有诚信可靠的名声。他们如同训练有素的马，因为他们熟悉何时应当止步，何时应当转弯。而如果在某些时候他们认为应当矫饰，而且也确实进行了矫饰，先前广为流传的关于他们诚信、正直、坦诚的良好名誉也会使他们几乎不受别人的怀疑。

掩藏自我本来面目的方法有三个等级。第一是藏而不露、保持缄默和严守秘密，不让他人有机会发觉或推测出自己的为人；第二等是矫饰，这是一种消极的做法，就是一个人故意显露出一些蛛丝马迹，误导别人产生错觉，认为自己是这样，又不是这样。第三等是伪装，这是一种积极的做法，就是某人有意且相当明显地乔装打扮，以图掩盖真相。

关于第一种，严守秘密确是一位能听别人忏悔的牧师的应有美德。严守秘密的人确实能

听到来自他者的许多忏悔，因为有谁愿意去向一个喋喋多言的人去坦白自己的事情呢？假如一个人被其他人认为是一个严守秘密的人，就会招致他人向他倾诉心曲，这就恰似密封的空气会吸纳外部的空气一样。此外，在忏悔中道出一些事情并不是为了世俗的利益，而是为了使一个人的内在心灵得到安宁。这样一来，严守秘密的人就能知道许多事情，因为人们大多喜欢宣泄内在的心事，而却不愿意与他人分享自己的心事。简而言之，严守秘密的人理应得到隐秘。此外，说老实话，赤裸裸地暴露都是不合适的，无论是精神方面还是肉体方面。如果一个人在行为举止方面不是暴露无遗的话，那么他便会为自己添加许多尊严。至于喋喋多言的人大多是虚浮而又轻信，他不仅会说他所知之事，而且也会说他所不知之事。因此，请记住这句话：严守秘密的习惯对为人处世和修身养性都是十分有益的。从这一方面而言，一个人的内心不能通过其面部表情得以表达，而应当通过其舌头来加以表达。因为从面部表情看出一个人的内在自我，这是一大弱点，也是一种自我背叛。人们对人的面部表情及其所反映的内心的信任程度远胜于言辞，就此而言，我们能看出这一弱点是多么地严重。

再说第二种，那就是矫饰。在许多情况下，矫饰与严守秘密相伴而来是必要的。所以一个人若要保守秘密，在某种程度上，他就不得不做一个矫饰的人。因为人们都相当狡猾，不会允许一个人在坦诚与矫饰之间持一种中间态度，也不能容忍某些严守秘密而不偏不倚的态度。对于此类人，人们会用许多问题困扰他，并千方百计地引诱其开口，想方设法想要探出他的口气。所以，这个人若不保持绝对的沉默，就难免会显露出自己的倾向性。即使是此人毫无表示，人们也会从他的沉默中揣测出他的态度，就如同亲自听到他的话语一样。至于模棱两可、含糊其辞的话是不能维持长久的。因此，如果一个人不给自己留一点矫饰的空间，他就不可能做到真正的严守秘密。所以说矫饰就如同是保密的裙子或是下装。

至于说第三种，也就是伪装和假冒。我认为除了在一些重大的、罕见的情形下必须进行伪装外，在其他的情形下都是罪过大于智谋的。因此，经常作伪的习性，也是这最后一种方法，是一种恶德。其起因或者由于天生喜欢作伪，或者由于胆小怕事，再或者是由于心智有重大的缺陷。一个人要设法去掩盖这些缺陷，就不得不在别的事情上进行伪装，以免使自己面临一些情形时手足无措。

伪装和矫饰有三种好处：第一，可以使敌对者不产生怀疑，而自己却可以出其不意。因为如将自己的意向显示于众，就无异于向所有敌对者发出了一声警报。第二，可以为自己留

一条安全退路。因为一个人如宣称自己将如何如何，就会使自我没有任何回旋的余地，那么在行动时他就只有坚持到底，否则就只有认输。第三，可以较好地识别他们的心思。因为人们对一个敞开自己内心的人是不会公开反对的，并会让其自行说下去，而他们自己则会将言语的自由转变为思想上的自由。因此西班牙人有句绝妙的、无比精明的成语：“说一句谎言，可以得知一个真相。”这句话也就是说，除了作伪之外，别无它法可以发现真理。但平心而论，作伪与矫饰也有三种害处：第一，作伪与矫饰通常会伴有一种畏缩不前的样子，这种畏缩的姿态会使你在做任何事情时都难以直接达到你的目的。第二，作伪与矫饰会使许多人内心困惑，感到莫名其妙。如人们与作伪与矫饰者都能坦诚相待，反倒可以融洽相处，但如仅就作伪与矫饰者而言，他们只能独自举步去实现自己的目的。第三，这也是最大的一个害处，即作伪与矫饰使一个人丧失了其行事的最主要的东西，即信任和信用。如没有别的更好的方法，最佳的解决之道就是将两者融合起来，即既有坦诚的名声、藏而不露的习惯，又有对矫饰和作伪的适度运用的本领。

7. 论父母与子女

父母的欢乐是难以言传的，他们的悲伤与畏惧也是如此。他们的欢乐不能用言语加以表达，而他们的忧伤又都不愿意透露给子女。子女使父母的劳苦变甜，但也使父母的不幸变得更苦。子女增添了父母的生活负担，但也淡化了他们对于死的牵念。传宗接代是所有的动物所共有的，但是名声、功业和高尚的行为则只有人类所特有。当然，人们也会看到，没有后代的人也可以创造不可泯灭的伟大基业。这些人虽然不能通过后代再现他们的肉体形象，但他们却努力去再现自我的精神形象。这样一来，没有后代的人倒成了最关心后代的人了。最先创立家业的人们对自己的子女相当宽容，他们不仅将子女看作是血统的延续，而且也将子女看作是自己事业的接班人。正是因为如此，他们将子女与事业看得同样重要。

父母对几个子女的感情往往是不均等的，并且在有些时候是不公正的，但往往是不图回报，尤其当母亲的更是如此。正如所罗门所说：“智慧之子使父亲欣慰，愚钝之子使母亲蒙羞。”在一个儿孙满堂的大家庭中，人们往往可以看到，最长的一两个子女往往受到重视，最小的子女则被过于娇惯，而处于中间的子女则似乎被淡忘掉。而恰恰是他们，往往会成为子女中的佼佼者。

父母在子女幼时不可对他们吝啬，这是一种有害的错误，因为那会使他们感到卑贱，使他们学会投机取巧，甚至与下流人士同流合污。即便是以后富裕了，也会变得贪得无厌。所以做父母的应当对自己的子女严加管教，但却不可在花钱上过于吝啬，事实证明这是一种明智的做法。人们（父母、师长、仆人都一样）经常有一种不明智的做法，就是当兄弟们幼小的时候，听任他们互相争夺，这往往会引发他们成年后兄弟间的不和，从而导致家庭纠纷。意大利人对自己的子女和侄甥或其他近亲几乎没有什么区别，只要是源自同一家族，即使不是自己亲生的，也从不另眼相看。其实，这类似于自然界的血统情况：我们有时看见侄子与自己的叔伯近亲十分相似，而甚过像自己的父亲，但这是合乎自然血统关系的。

父母在子女尚未成年时，就应当及时考虑子女将来所应当从事的职业及应受的教育训